证券代码: 835603

证券简称: 嵩湖环保

主办券商: 天风证券

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18 年 11 月 19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厦门市湖里区云顶中路 2777 号市政大厦 24 层公司 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黄益泽
- 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,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 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30,000,00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因公司董事陈派超先生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董事职务,导致公司董事会人员低于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人数,现提名方晓君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该议案内容披露于刊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任职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4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决议》

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9日